

出售九成新二手木地板
15元每平米起价。联系电话：13011425499

关于征集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吉祥物设计方案的启事

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将于2022年8月在沧州市举办,为进一步宣传和提升此次园博会的品牌效应和影响力,展现“千里通波·大美运河”的独特魅力,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园博会吉祥物设计方案。

一、征集内容

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吉祥物设计方案。

二、征集时间

本次征集活动自北京时间2022年2月28日零时开始,于2022年4月28日18时截止。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应征作品,主办单位将不予接收。

三、创作要求

(一)吉祥物形象要与大运河相契合,具有沧州特色、中国风格、国际意识。紧扣“千里通波·大美运河”主题,要深刻展现园林博览会的本质属性,突出沧州大运河文化旅游带的生态资源优势,传递绿色可持续发展的理念,融汇绿色生态、自然田园、美好生活等要素。

(二)应征作品要积极向上,

健康阳光,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序良俗。

(三)所有稿件必须为完整稿,不接受草稿。

(四)作品要求

1.吉祥物设计稿须提供彩色标准图、黑白标准图、制作比例图、作品说明。

2.造型形象设计可以抽象,也可以具象,构思新颖,形象鲜活,具有较强的亲和力、艺术性和立体感,体现园博会主题,突出沧州特色。吉祥物名称应符合其寓意象征,便于记忆,易于传播。作品要适用于平面广告、电子媒介和模型制作等再传播和再创作。

3.吉祥物要配有名字,可由单幅图稿表现,也可由不同情境、姿态的多幅图稿组成;可由单个形象表现,也可由多个形象组成,原则上不超过两个独立形象。

4.应征作品提供JPG格式电子稿(包含RGB彩色稿和黑白稿、图案控制在1200×1200像素以内,色彩模式须为RGB色,大小控制在2M以下,图片分辨率应在300dpi以上),同步提交对应矢量图,注明标识规范说明(配色标准、标准字体、比例、辅助图形等)。同时,请设计者保留高精度的设计原图,以便入选后提供给主办方。

5.作品除图案外,还应附有文字说明,旨在阐释吉祥物的设计思路、理念和含义。

四、征稿细则

(一)征集对象。广大关心支持园博会的自然人、法人及其机构均可投稿。

(二)资料提供。应征人应提供《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吉祥物设计方案征集信息表》《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吉祥物设计方案征集应征承诺书》等资料(见附件1、2、3),缺少或不符合要求的视作无效稿件。

(三)投稿方式。

1.应征作品的纸质材料寄往河北省沧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地址:河北省沧州市光荣路27号)杨天宇收,邮件标题为“园博会吉祥物设计方案征集作品”(截止时间以邮戳为准)。

2.应征作品的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czslfdh@163.com,电子邮件和压缩包标题均为:“吉祥物+应征者姓名+应征作品名称”。

联系电话:0317-8960027(工作日9:00-11:30,14:00-17:00)

(四)报名信息。应征者要在《信息表》上真实填写每项内容,

同时填写100字左右创意说明文字。信息填写不全、不真实或未作说明者视为无效作品。

五、评选办法

1.初步审核及筛选
征集结束后,聘请专业人员对投送的作品进行初步审核和筛选,确定候选作品报专家评审。

2.专家评审及最终审定
组织有关专家按照征集要求进行认真评选,将评选结果报本届园博会筹委会审定后统一对外发布。吉祥物设计方案由筹委会在获奖作品中综合评定产生。

六、奖项和奖励

1.一等奖1名,奖金10000元人民币;
2.二等奖2名,奖金5000元人民币/名;
3.三等奖5名,奖金1000元人民币/名。

备注:获奖者均颁发荣誉证书。应征组织或个人在应征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自理。获奖者应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自行纳税。

七、特别声明

(一)本次活动不收费,不退

稿,应征者须自留底稿。

(二)设计稿件中不能出现任何与应征人相关的信息,主办方有责任保证不泄露投稿方个人非公开信息。

(三)主办方可要求参加征集设计者对方案进行修改完善,作品设计者要予以积极配合。

(四)所有参加征集活动的作品,其知识产权归主办方所有。应征者不得向主办方主张分享其作品所带来的利润。

(五)投稿者应保证作品为原创,拥有独立、完整、无歧义的著作权。凡存在著作权问题等不符合征稿要求的作品,一切法律责任均由投稿者本人承担,主办单位有权取消其参评资格、收回作品稿酬,同时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六)主办方有权自行决定对应征作品进行任何形式的发表、修改、使用、开发、授权、许可或保护等活动,而不受应征者或任何第三方的干涉或限制。

(七)凡投稿作者均视为同意并遵守该规则,本次征集活动本身及相关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筹委会所有。

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
筹委会办公室
2022年2月28日

关于征集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会歌的启事

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将于2022年8月在沧州市举办,为进一步宣传和提升此次园博会的品牌效应和影响力,展现“千里通波·大美运河”的独特魅力,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此次园博会会歌。

一、征集时间

本次征集活动自北京时间2022年2月28日零时开始,于2022年4月28日18时截止。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应征作品,主办单位将不予接收。

二、征集作品要求

1.紧扣“千里通波·大美运河”主题,融汇绿色生态、自然田园、美好生活、多彩园林等要素,体现大运河文化带沧州元素和“生态修复”“文化传承”等理念。

2.能够反映沧州地域特点和地域文化,宣传沧州的人文历史、建设成果,突出美丽沧州、生态资源优势,传递人与自然和谐友好相处的理念。

3.歌曲的风格和形式不限,时长4分钟左右,旋律优美、简洁流畅、易于传唱,具有高水平的艺术感染力,易于不同文化背景的人理解和接受,饱含积极向上的正能量,体现时代性、艺术性,力求园林美与音乐美完美融合。

4.作品包括作词和作曲。可一人、两人或团队共同完成创作。必须为原创作品,且此前未以任何形式发表或公开演出过。每位应征者限报作品1件,用A4纸打印。曲谱采用简谱或五线谱记谱法,并附视频(MP4格式)或录音小样(MP3格式)。

三、征集办法

1.应征者以个人名义、两人合作方式或团体名义提交作品均可(以团体名义提交作品者,须同时由该机构法定代表人署名,并加盖机构公章)。

2.应征作品需注明作者姓名(或单位名称)、通讯地址、联系电话、电子邮箱和提供个人有效证件复印件。

3.应征作品一律用快递方式寄往河北省沧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地址:河北省沧州市光荣路27号)杨天宇收,同时将电子文件发往征集专用邮箱:czslfdh@163.com,邮件标题为“河北省第六届园博会会歌征集作品”(截止时间以邮件发送时间为准)。

联系电话:0317-8960027。

四、评选办法

1.初步审核及筛选
征集结束后,聘请专业人员对投送的作品进行初步审核和筛选,确定候选作品报专家评审。

2.专家评审及最终审定
组织有关专家按照征集要求进行认真评选,将评选结果报本届园博会筹委会审定后统一对外发布。会歌由筹委会在获奖作品中综合评定产生。

附件1

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 吉祥物设计方案征集信息表

作品编号	()号 此项由评审会填写			
*作品名称				
作品类别				
作品信息	尺寸规格	作品数量	创作时间	作品材质
参赛者信息	*姓名	机构		
	*联系方式	*邮箱		
	所在城市	籍贯		
	*身份证号	*联系地址		
作品说明:				
我承诺:				
我阅读、理解并接受《关于征集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吉祥物设计方案的启事》,保证所填事项属实。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注意事项:1.如创作者不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须由创作者的监护人在签名栏内附签;2.如创作者为机构,须由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机构公章;3.空白表格复印有效;4.*为必填内容

附件2

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 吉祥物设计方案征集应征声明

本人所选定参加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吉祥物设计方案征集的作品,知识产权属于本人所有,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筹委会拥有对该作品进行公开展示、结集出版及其他形式的非商业用途推广、宣传、展览、复制等权利,并享有优先获得知识产权受让的权利。

特此声明。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

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 吉祥物设计方案征集应征承诺书

承诺人已充分知晓并自愿接受《关于征集河北省第六届园林博览会吉祥物设计方案的启事》,谨向主办方承诺如下:

1.承诺人保证除主办方及指定的内部工作机构外,不得对外披露应征方案本身及其创意。

2.承诺人保证作品为原创,拥有完整、排他的著作权。

3.承诺人保证其应征作品不得侵犯他人的合法权益,否则,由承诺人自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如因承诺人违反本规定,致使主办方遭受任何损失,主办方有权要求赔偿。最终解释权归主办方。

4.本承诺书自承诺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承诺人证件类型及号码

承诺人签字(盖章):
年 月 日